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二〇二三年三月**

##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下发的《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3〕120029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的要求，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落实函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调查、核查及讨论，并形成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以下简称“本回复”）。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募集说明书具有相同含义，涉及对申请文件修改的内容已用楷体加粗标明。

落实函所列问题	黑体
对落实函问题的回复	宋体
对募集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的修改、补充	楷体（加粗）

本落实函回复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 问题一

根据申报材料，发行人特种气体主要原材料为稀有气体等原料气，主要采购来自空分气体企业、金属冶炼企业、化工企业等，特定的原料气仍可能出现短期的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大幅上升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 万元，其中 57,000 万元用于宜章凯美特特种气体项目。

请发行人结合宜章凯美特特种气体项目的实施地点、周边企业分布和类型、特种气体原材料的采购半径、发行人是否与原材料供应企业签定相关采购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是否约定供应保底量及所需原材料报告期内价格波动等情况，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原材料供应是否充分、稳定，是否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投产或无法达到预计效益的风险。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相关风险。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 一、项目实施地点及周边企业分布和类型、特种气体原材料的采购半径

宜章凯美特特种气体项目（以下简称“特种气体项目”）实施地点为湖南省郴州市宜章县氟化学循环产业开发区。特种气体项目规划生产空分气体和 9 种特种气体产品，空分气体需要的原材料为空气，特种气体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及其采购半径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主要产品	主要原材料	可采购半径（km）
1	电子级氯化氢	工业级氯化氢	1,500
2	电子级溴化氢	溴素	1,500
		氢气	公司自有产品
3	高纯氟气	无水氟化氢	1,000
4	氟基混配气	高纯氟气	公司自有产品
		氮气	公司自有产品
5	五氟化铈	高纯氟气	公司自有产品
		高纯铈	400
6	电子级碳酰氟	二氟一氯甲烷	1,500
7	电子级氙气	重水	不受运输半径限制
8	电子级乙炔	电石	2,000

序号	主要产品	主要原材料	可采购半径 (km)
9	电子级一氧化碳	一氧化碳	1,500

宜章县氟化学循环产业开发区，原名氟化学循环工业园，于 2009 年郴州市人民政府同意设立，2021 年 5 月，宜章氟化学循环产业开发区被湖南省发改委认定为全省首批化工园区，成为湖南省唯一的氟化工特色园区。2021 年 7 月，宜章县第十三次党代会把氟化工产业集群列为全县重点打造的“六大百亿产业集群”之首，把打造全国氟化工产业基地纳入全县实施“五区三基地”战略的重要内容。

如上表所示，特种气体项目 3 种产品所需原材料与氟有关，高纯氟气是氟基混配气和五氟化铈生产所需的重要原材料，高纯氟气的主要原材料为无水氟化氢，发行人依托氟化学循环产业开发区现有的近邻氟化氢生产企业直接采购无水氟化氢用于生产高纯氟气，区位优势明显；氢气、氮气为发行人原有产品，可实现自给自足；高纯铈采购自湖南省内，湖南省是我国铈资源储量最丰厚的地区，占全国总资源的 77%，发行人在省内可获得高纯铈的充足供应；重水主要向国外厂商进口，不受运输半径限制，必要时也可向优质国内厂商进行采购；工业级氯化氢、溴素、二氟一氯甲烷、电石、一氧化碳的可采购范围较广，且属于大宗类基础化工产品，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较小。项目实施地点周边企业和资源的分布与项目所需的原材料具有较高的匹配度，相关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风险较低。

## 二、发行人是否与原材料供应企业签定相关采购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是否约定供应保底量

特种气体项目的建设期为两年，目前处于项目建设的初级阶段，发行人尚未与相关原材料供应企业签订相关采购协议或意向性协议。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发行人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并持续密切关注上游供应情况。在项目的建设期内，发行人将适时与项目所需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签署框架采购协议，并通过规模采购、签订长期战略合作供货协议、约定保底供应量等一系列措施，提高原材料的供货能力。除此以外，发行人还将与主要供应商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每种原材料至少保持两个以上的供应商，提高原料的议价能力，充分保障供应的稳定性。

### 三、特种气体项目所需原材料报告期内价格波动情况

特种气体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中，溴素、重水、电石、工业级氯化氢和无水氟化氢五种原材料的合计年采购金额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 90.25%，其他原材料及辅料主要为价值较低的常规基础大宗化工品，市场成熟且供应量大，其价格变动对发行人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溴素、重水、电石、工业级氯化氢和无水氟化氢的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序号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溴素	5.68	4.80	3.13	3.35
	较上年变化	18.4%	53.1%	-6.5%	
2	重水	272.78	225.78	206.97	265.54
	较上年变化	20.8%	9.1%	-22.1%	
3	电石	0.45	0.52	0.32	0.32
	较上年变化	-13.46%	60.2%	0.0%	
4	工业级氯化氢	1.64	2.51	3.34	3.18
	较上年变化	-34.77%	-24.66%	5.04%	
5	无水氟化氢	0.95	0.96	1.15	1.10
	较上年变化	-1.04%	-16.52%	4.55%	

数据来源：Wind、iFind、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等公开信息渠道

如上表所示，2019年度至2022年9月，溴素市场价格呈现持续上涨的趋势，2021年涨幅最大，2022年1-9月涨幅有所回落，2022年9月以后价格开始出现下跌；2020年度，重水价格出现明显下滑，2021年至2022年9月，逐渐回升至略高于2019年的价格水平，价格波动区间范围较小；2019年至2020年，电石价格平稳，2021年出现明显上涨，2022年1-9月有所回落；工业级氯化氢价格2020年内小幅上涨，2021年至2022年9月呈现持续下滑趋势；无水氟化氢的市场价格在2020年度出现小幅上涨，随后价格平缓下滑，整体较为稳定。

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容易受经济周期性波动及行业供需变化的影响，且不同厂商、不同纯度、不同品质的原材料之间的价格也会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在采购之前，会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筛选和审核，选择品质优良、供应稳定、服务有保

障的优质供应商进行合作，通过实施集中采购、低价储备的采购策略来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与主要客户磋商建立原材料价格联动机制或者调价机制，来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风险。

#### **四、募投项目原材料供应是否充分、稳定，是否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投产或无法达到预计效益的风险**

##### **（一）特种气体项目主要原材料供应的市场情况**

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发行人对上游主要原材料进行了充分的市场调研，根据原材料运输半径和目前市场情况，发行人预计可采购的主要原料供应渠道和市场产能情况如下：

溴素：根据华经产业研究院数据，目前国内溴素行业生产企业数量达到了数百家，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省，2015-2020年，我国溴素产量一直保持在10万吨以上，2020年中国溴素产能约为18.8万吨，产量约为12.46万吨，产能较为充足。发行人特种气体项目满产后，预计每年需消耗溴素为625吨，主要向山东地区的优质企业采购，项目所需的溴素占市场总产能比例较小，原材料短缺风险较低。

重水：Wind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进口重水65吨，2022年进口重水78吨，年增长率为20%，按20%的需求增长率计算，预计到2027年的我国重水进口量将达到200吨左右，2028年将达到230吨左右，特种气体项目预计2028年或2029年实现满产，满产需求的重水量为每年11吨左右，占比约5%，随着全球和国内重水市场的稳健发展，预计该类原料需求可以得到较好满足。

电石：中商产业研究院的相关报告显示，我国是世界第一电石生产大国，2021年我国电石在产装置产能约3,500万吨。发行人特种气体项目满产后每年所需消耗电石约8,000吨，占市场供给比例较小，原材料短缺风险较低。

工业级氯化氢：据中国化工过程氯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研讨会统计，2011年我国工业副产氯化氢总量已达380万吨，随着我国氯化学品的迅速扩产，工业级氯化氢的产量也将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在工业上，氯化氢主要是以烧碱行业的副产物氯气、氢气为原料进行合成。我国烧碱行业产能庞大，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烧碱产量为3,643.2万吨，同比增长5.7%。烧碱行业产量不断

增长，其副产物氯气、氢气随产生量之不断上升，为我国氯化氢行业发展提供了充足原料。发行人特种气体项目满产后每年所需消耗工业级氯化氢约 600 吨，占市场供给比例较小，市场已有产能可以较好的满足特种气体项目的投产，原材料短缺风险较小。

无水氟化氢：共研产业咨询统计显示，2022 年，我国氟化氢总产量 165 万吨，特种气体项目满产后年均需消耗无水氟化氢 240 吨，市场供应充足，且发行人依托氟化学循环产业开发区现有的近邻氟化氢生产企业直接采购优质无水氟化氢，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and 成本优势，可获得充分的供应保障。

## **(二) 发行人保障原材料供应、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措施**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已积累大量优质原料供应商，本次特种气体项目所需原料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产品、园区供应链上游、国内其他地区优质厂商和部分国外厂商，原料运输依托供应商、产业园区及公司内部运输网络。随着半导体/湿电子化学品持续发展，溴素、电石、工业级氯化氢、无水氟化氢等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能充足，基本不存在原材料短缺风险；重水主要向海外优质厂商进口，不受采购半径的限制，必要时也可选择优质国内厂商采购，保障原材料的充足供应；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一般会提前签署订单，保障每年原材料的稳定供货。

除此以外，发行人在采购和销售端采取了灵活的应对措施和价格调整机制。发行人采购部门将紧盯原材料市场动态，参考相关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情况，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对原材料价格走势进行判断，定期根据客户需求、排产情况和市场价格变动进行适当采购备货计划以灵活调整原材料库存，以应对原材料短期内出现不利波动的风险；发行人销售部门参考“成本加成定价”的结果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价格，如果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发行人与客户以签订补充协议或订单的方式进行价格调整，以减少材料价格上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结合特种气体项目对主要原材料的耗用情况、原材料运输半径、周边企业分布、市场整体供应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并结合发行人价格调整机制等分析，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特种气体项目未来经营业绩可能构成一定影响，但基于发行人拟采取与原材料供应商提前签署订单、寻找多家原材料供应商供货、并与供应商保持长久合作关系、预测原材料价格变动积极备货等措施积极应对，预计发行人可以

应对原材料短期内出现不利波动的风险。

综上，特种气体项目不存在原材料供应不足的情形，但受原材料市场行情的影响，特定的原料气仍可能出现短期的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大幅上升的情形，发行人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可能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特种气体项目无法投产或无法达到预计效益的风险，发行人将采取措施积极应对相关风险。

### **（三）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了相关风险提示**

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之“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三、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或实施效果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之“（三）特种气体项目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对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披露如下：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的特种气体项目部分主要原材料采购自化工企业和国外厂商等，采购半径内供应商较多且较为稳定。特种气体项目所需的原材料通常不存在供应不足的情况，但部分特定的原材料仍可能出现短期的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大幅上升的情形。虽然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客户的销售预测制定详细的备货及生产计划，但当主要原材料供应不足或价格持续快速上涨时，公司产品价格无法迅速调整，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投产或无法达到预计效益的风险。”

## **五、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保荐机构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通过查询特种气体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门户网站、行业协会网站、郴州日报等媒体平台信息，了解了特种气体项目实施地点及周边企业分布和类型，向发行人生产和技术方面的主要管理人员了解特种气体项目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半径；

2、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了解发行人与原材料供应商签订相关采购协议或意向性协议的情况；

3、查询原材料相关市场行情数据、行业研究报告等资料，了解发行人所需



原材料报告期内的价格波动情况；

4、查询原材料相关的产业发展研究报告，了解发行人所需原材料的市场供应情况，向发行人主要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保障原材料供应、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措施。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发行人及保荐机构认为：

1、特种气体项目实施地的周边企业类型和资源分布与项目所需的原材料具有较高的匹配度，项目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and 成本优势，原材料供应短缺的风险较低；

2、发行人特种气体项目现处于项目建设的初级阶段，尚未与原材料供应企业签订相关采购协议或意向性协议，将在项目的运营期前适时与相应的原材料的供应商签署相关协议，保障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

3、特种气体项目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在报告期内的市场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发行人将采取措施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上涨的风险；

4、发行人本次特种气体项目原材料供应较为充分、具有稳定性，但特定的原材料仍可能出现短期的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大幅上升的情形，可能存在因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项目无法投产或无法达到预计效益的风险，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补充披露相关风险提示。

（本页无正文，为发行人《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尹广杰

\_\_\_\_\_  
平成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次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保荐机构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保荐机构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次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_\_\_\_\_

王 洪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